

桃園市 111 學年度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赴日本千葉縣 國際交流實施計畫書

一、依據：

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國際交流經費補助作業要點辦理。

二、實施目的：

- (一)發展學校國際交流，提昇學生國際競爭力，結合學校資源，辦理海外體驗學習。
- (二)透過雙邊學校實地參訪，推動學校國際化，獲得國外夥伴學校深化交流。
- (三)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及國際合作力，鼓勵學生應用外語進行交流，增進外語溝通能力，開拓國際視野。

三、實施對象：本校學生計 32 人。

四、實施時間：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至 112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三)，共 6 天 5 夜。

五、參訪國家：日本

六、組織與分工：

工作人員職稱	單位名稱	姓 名	工作職掌
團 長	校長	蘇鴻銘	決策、領導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陳柏臻	工作計畫方向擬定、召集國際教育旅行工作小組執行業務
策劃與執行	社團活動組長	賴秀芳	工作計畫擬定、業務細項策劃、聯繫、推動：招生、招標、呈報上級機關
協助執行	教師	范清美	與日本交流學校聯繫工作諮詢

七、實施內容：

- (一)出國計畫宣導內容。
- (二)接受報名、聯絡對方學校、招標並與廠商接洽等內容。
- (三)確定團員名單與召開校內說明會等。
- (四)規劃交流體驗內容與製作學習單。

八、實施方式：

- (一) 國際教育旅行宣導及報名：確認日方交流學校，依計畫進行國際教育旅行宣導及報名，並召開校內說明會等。
- (二) 行程規劃：行程包含 1 天千葉商業高等學校全日活動、1 天 Homestay 活動、1 天城市探索，以及千葉縣農業果園或手工藝實作體驗、職棒活動體驗，並參訪當地文化單位(如藝術或具民俗文化特色之單位)，其餘行程則由旅行社依行進路線作妥善之搭配與規劃。
- (三) 行政作業：聯繫交流學校、招標並與廠商接洽等內容。
- (四) 講習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師資
3/10(五)	日本教育旅行說明會、日本禮儀、泡湯文化	旅行社
3/24(五)	城市探索規劃(一)、職棒介紹	旅行社
3/31(五)	進階日語課程(一)	旅行社、日語老師
4/7(五)	城市探索規劃(二)	旅行社
4/28(五)	進階日語課程(二)	旅行社、日語老師
5/5(五)	學校交流準備	旅行社、社團活動組組長
5/24(三)	行前暨家長說明會	旅行社

九、行程：

時間	預定行程	學習體驗重點
第一天 112/5/26	學校集合出發0700 0800桃園國際機場 1000 1400成田機場1500 1600台場科學未來館 1700 1730自由女神~彩虹橋~獨角獸鋼彈超人廣場~晚餐1930 2000飯店	1. 瞭解出入境注意事項及機上禮儀。 2. 城市體驗
第二天 112/ 5/ 27	飯店0800+++全日暢遊東京迪士尼樂園++飯店★安排地鐵體驗	體驗樂園的獨特魅力及行銷手法。
第三天 112/5/28	飯店0800+++東京城市探索+++回飯店集合1600【提供東京地鐵一日券】 1730房總溫泉~日式浴衣・溫泉泡湯體驗	1. 城市探索，自主及理財學習。 2. 在地文化體驗。
第四天 112/ 5/ 29	飯店0800 0900館山城~八犬傳博物館1000 1050神藏寺~換穿和服+茶道體驗~午餐1330 1400採果體驗(果農體驗)1450 1500鴨川HOMESTAY入村對面式~日本家庭交流體驗	1. 體驗日本傳統衣飾之美及茶道禮儀。 2. 體驗民情生活及外語應用。
第五天 112/ 5/ 30	HOMESTAY離村道別0800~0830 0930千葉縣立千葉商業高等學校全日參訪交流【日期確定/交流時間再確認】1530 1800千葉羅德海洋棒球場觀賽【與巨人隊比賽】日期確定=>飯店~晚餐	1. 校際交流，體驗日本高校學習活動，分享兩方高中生活。 2. 認識日方棒球文化。
第六天 112/5/31	飯店0800 0830成田新勝寺~傳統參道1030 1130午餐1230 1300房總之村~日本傳統民俗工藝體驗(可體驗日式蠟燭或日式染布其他體驗)1530 1600成田空港1800 2115桃園機場	1. 認識日本古建築之歷史背景及特色。 2. 實作日本傳統民俗技藝。

十、計畫期程與進度：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工作進度	備註
國際教育旅行 行程規劃	1.兩校交流人員、時間及參訪內容 2.聯絡旅行社依行進路線規劃行程 3.交流學生報名及遴選 4.進行招標	3~4 月	
交流前課程規劃	1.交流學生行前課程安排 2.課程計劃及學習單編寫 3.交流學生口語訓練	3~5 月	
交流後評估效益	1.回收學生回饋單及整理紀錄 2.活動檢討會議及成果效益評估	5~6 月	

十一、預期效益與評估指標：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學生能體驗日本文化特色，辨識我國與日本文化相異之處。	1. 交流過程觀察及側錄紀錄 2. 心得分享及回饋單
學生能規劃城市探索路線，進行自主性學習。	1. 學生城市探索路線學習單 2. 心得分享及回饋單
學生能以日語及海報圖示向日本學生介紹自己及城市。	1. 學生上台演示紀錄 2. 學生交流報告與心得分享
學生能自我理財規劃與團隊合群的紀律。	1. 學生記帳收支明細紀錄 2. 交流過程觀察及側錄紀錄

十二、經費需求：(含經費概算表、出國單價分析表)

(一)國際交流實施計畫赴日本千葉縣活動經費概算表

申請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校長	蘇鴻銘	
	承辦人	賴秀芳		承辦人職稱	社團活動組組長	
	電話	03-4929871#1311		e-mail	lai062237@clvsc.tyc.edu.tw	
國家(城市)	日本千葉縣			參加(團員)人數	教職員	2 人
					家 長	0 人
					學 生	32 人
交流學校	共 1 校	交流日期	112 年 5 月 30 日		預計參訪學校校名	千葉縣立千葉商業高等學校
行 程	6 天 5 夜	時 間	自 112 年 5 月 26 日至 112 年 5 月 31 日			
申請補助經費概算(元)	項 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預算說明	
	隨隊輔導人員	94,698	2	189,396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每 16 人，配置 1 位工作人員隨隊輔導，餘數達 10 人以上者，得增加一位隨隊人員，往返團費全額補助。 ☐ 國民中小學校學生每 10 人，配置 1 位工作人員隨隊輔導，往返團費全額補助。	
	弱勢學生(中低收、原住民、身心障礙等)	92,898	2	185,796	持有主管機關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之清寒學生、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者(皆需具備相關證明文件)，往返團費全額補助，補助人數以不超過參加學生數之 1/10，且最多 3 名。	
	合計	375,192 元			團費: 55,000 元/人(教師) 55,000 元/人(學生)	

承辦人：

賴秀芳

主任：

會計：

劉素玲

校長：

蘇鴻銘

(一)國際交流實施計畫赴日本活動出國單價分析表(教師與學生版本分列)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赴日本千葉縣國際交流實施計畫』出國單價分析表(教師版)

項目							
交通費		規格	單位	單價	數量	複價	備註
		來回機票	人	16,500	1	16,500	隨團人員全額補助來回機票，核實支應。
		長途大眾路運	人	20,000	1	20,000	5/26-5/31 共計 6 天當地跨縣市交通工具，估計 20,000 元/人。
生活費	住宿費	5 月 26 日至 5 月 30 日	天	36,402	1	36,402	1.5 晚之住宿費，1 人 1 房，共計 36,402 元/人 (1)5/26-27 於東京 美金 341*30.5(匯率)*70%*2 天=14,561 元/人。 (2)5/28-30 於千葉 美金 341*30.5(匯率)*70%*3 天=21,841 元/人。
	膳食費	一日三餐	人	早餐 416 元 午餐 832 元 晚餐 832 元	早餐 6 餐 午餐 5 餐 晚餐 5 餐	10,816	5/26-5/31 共計 6 天 (1)早餐:美金 341*30.5(匯率)*4%*6 餐=2,496 元/人。 (2)午餐:美金 341*30.5(匯率)*8%*5 餐=4,160 元/人。 (3)晚餐:美金 341*30.5(匯率)*8%*5 餐=4,160 元/人。
	零用費	小費、生活相關之費用	人	6,240	1	6,240	5/26-5/31 共計 6 天。 美金 341*30.5(匯率)*10%*6 天=6,240 元/人。
	辦公費	保險費	旅遊平安保險	人	140	1	140
辦公費	禮品交際及雜費	門票、材料及活動費、雜費、禮品敬贈等	人	3,600	1	3,600	含交際、禮品、雜費如景點參觀等門票支出，600 元*6 天=3,600 元/人。
	手續費	辦理活動相關手續費	人	1,000	1	1,000	結匯手續費及機場服務費等相關手續費：估 1,000 元，核實支應。
總計：每人各項次複價總和 新臺幣 9 萬 4 仟 6 佰 9 拾 8 元整(含稅)							
本參加出國人數概估為隨隊輔導人員 2 人，以每人各項次複價總和估算。							

承辦人：

教師兼賴秀芳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會計主任劉素玲

校長：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蘇鴻銘

*備註

1. 各校填列本表請務必詳參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及 109 年 2 月 27 日外秘購字第 10935508820 號函因公赴國外出差或返國述職人員綜和保險。
2. 項目欄位及黑字部分依據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編列敘寫，學校請勿調整名目或增加項目，不需項目請填列為 0。
3. 灰字部分請學校依實編修，詳列備註說明。
4. 生活費日支數額請參照生活費日支數額表 108.01.01 生效(行政院)城市列表查詢。
5. 膳費計算方式範例：
 - (1). 一日三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20$
 - (2). 一日三餐-日本成田及京都-一日內兩地區日支數擇低地算=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20$
 - (3). 供膳未達三餐-早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4$
 - (4). 供膳未達三餐-午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8$
 - (5). 供膳未達三餐-晚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8$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赴日本千葉縣國際交流實施計畫』出國單價分析表(學生版)

項目							
交通費		規格	單位	單價	數量	複價	備註
		來回機票	人	16,500	1	16,500	隨團人員 2 人全額補助來回機票，核實支應。
		長途大眾路運	人	20,000	1	20,000	5/26-5/31 共計 6 天當地跨縣市交通工具，估計 20,000 元/人。
生活費	住宿費	5 月 26 日至 5 月 30 日	天	36,402	1	36,402	1.5 晚之住宿費，1 人 1 房，共計 36,402 元/人 (1)5/26-27 於東京 美金 341*30.5(匯率)*70%*2 天=14,561 元/人。 (2)5/28-30 於千葉 美金 341*30.5(匯率)*70%*3 天=21,841 元/人。
	膳食費	一日三餐	人	早餐 416 元 午餐 832 元 晚餐 832 元	早餐 6 餐 午餐 5 餐 晚餐 5 餐	10,816	5/26-5/31 共計 6 天 (1)早餐:美金 341*30.5(匯率)*4%*6 餐=2,496 元/人。 (2)午餐:美金 341*30.5(匯率)*8%*5 餐=4,160 元/人。 (3)晚餐:美金 341*30.5(匯率)*8%*5 餐=4,160 元/人。
	零用費	小費、生活相關之費用	人	6,240	1	6,240	5/26-5/31 共計 6 天。 美金 341*30.5(匯率)*10%*6 天=6,240 元/人。
辦公費	保險費	旅遊平安保險	人	140	1	140	1. 依據外交部 111 年 4 月 12 日外秘購字第 1113501821 號函辦理。 2. 保額方案 400 萬元之一般方案。
	禮品交際及雜費	門票、材料及活動費、雜費、禮品敬贈等	人	1,800	1	1,800	含交際、禮品、雜費如景點參觀等門票支出，300 元*6 天=1,800 元/人。
	手續費	辦理活動相關手續費	人	1,000	1	1,000	結匯手續費及機場服務費等相關手續費：估 1,000 元，核實支應。
總計：每人各項次複價總和 新臺幣 9 萬 2 仟 8 佰 9 拾 8 元整(含稅)							
本參加出國人數概估為學生 2 人，以每人各項次複價總和估算。							

承辦人：

教師兼社團活動組長 賴秀芳

單位主管：

主任 賴秀芳

會計主任：

會計室 劉素玲

校長：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蘇鴻銘

***備註**

1. 各校填列本表請務必詳參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及 109 年 2 月 27 日外秘購字第 10935508820 號函因公赴國外出差或返國述職人員綜和保險。
2. 項目欄位及黑字部分依據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編列敘寫，學校請勿調整名目或增加項目，不需項目請填列為 0。
3. 灰字部分請學校依實編修，詳列備註說明。
4. 生活費日支數額請參照生活費日支數額表 108.01.01 生效(行政院)城市列表查詢。
5. 膳費計算方式範例：
 - (1). 一日三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20$
 - (2). 一日三餐-日本成田及京都-一日內兩地區日支數擇低地算=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20$
 - (3). 供膳未達三餐-早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4$
 - (4). 供膳未達三餐-午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8$
 - (5). 供膳未達三餐-晚餐-日本成田= $206 \times \text{美金匯率} \times \text{百分之 } 8$

十三、本計畫陳市府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修正。